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英特集团

股票代码：0004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桃花弄 2 号 4 楼

通讯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桃花弄 2 号 4 楼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3 年 12 月 3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无偿划转尚需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四、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英特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英特集团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英特集团	指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0411
综资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贸集团	指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金信资产	指	浙江国贸集团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华辰投资	指	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致恒贸易	指	浙江致恒贸易有限公司
余杭海欣	指	杭州余杭海欣投资有限公司
华龙实业集团	指	浙江省华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资实业	指	浙江华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华龙房产	指	浙江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普实业	指	浙江东普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工商信托	指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无偿划转/权益变动	指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 股权，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 股份，浙江致恒贸易有限公司 18.46% 股权，杭州余杭海欣投资有限公司 50% 股权无偿划转至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桃花弄2号4楼
法定代表人	余兴才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79859278-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	持有和管理省属国有企业改革中剥离、保留的国有资产以及省属国有企业核销资产的管理
经营期限	2007.2.15——
税务登记证号码	浙税联字 3301007985927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介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余兴才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中国	杭州市上城区 乌龙巷8号 *-*-*室	否	否
骆金海	董事	男	中国	杭州市江干区 农业厅第三住宅区*-*-*室	否	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张旭明	董事	男	中国	杭州市西湖区	否	否

				银马公寓*-*-* 室		
--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目的是完善浙江省属国有资本的战略布局，有效整合浙江省国有医药资产。增强国有企业的竞争力，有效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综资公司将不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英特集团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变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存在增持英特集团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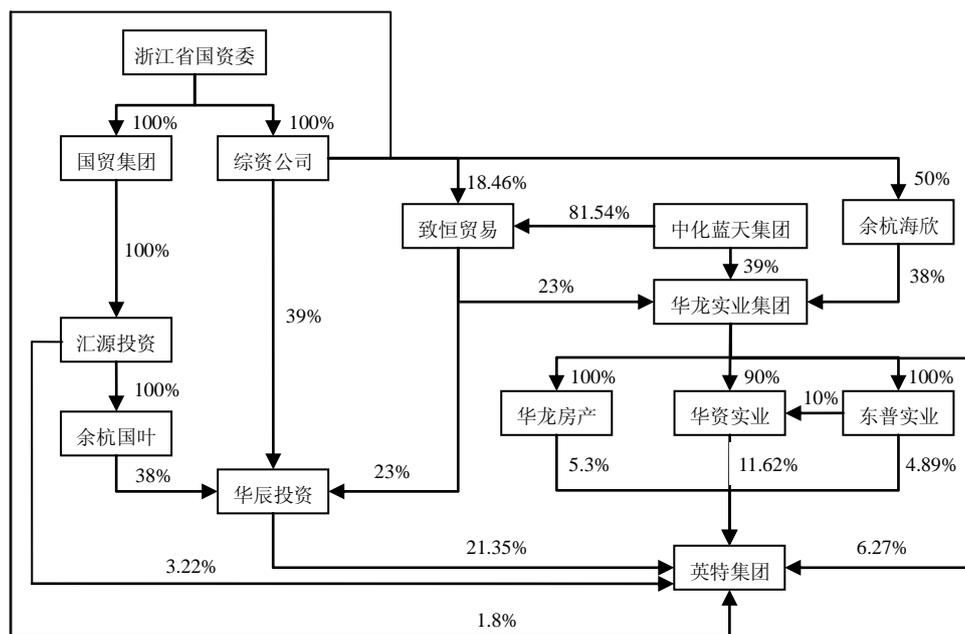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所持华辰投资 39% 股权，英特集团 1.8% 股份，致恒贸易 18.46% 股权，余杭海欣 50% 股权无偿划转至国贸集团持有。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英特集团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综资公司直接持有英特集团 1.8% 的股权并控股华辰投资，后者持有英特集团 21.35% 的股权。此外，致恒贸易和余杭海欣是华龙实业集团的股东，上述两家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英特集团合计 28.08% 的股权，综资公司是致恒贸易和余杭海欣的参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英特集团股份数量和比例如下图所示：



注：杭州工商信托持有英特集团 1.79%的股权，2006 年杭州工商信托已与华辰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华辰投资已支付相应股权转让款，但股权过户手续尚未完成，相应股权仍登记在杭州工商信托名下，华辰投资持有英特集团 21.35%的股权中未包含该 1.79%股权。

三、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英特集团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综资公司不再以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持有英特集团股份。

四、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条款

综资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29 日与国贸集团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和《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两份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1、 划转双方

本次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划出方为综资公司，划入方为国贸集团。

2、 标的股份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标的股份为华辰投资 39%股权、致恒贸易 18.46%

股权、余杭海欣 50% 股权。

3、职工分流安置

本次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被划转公司与现有职工劳动关系保持不变。

4、被划转公司的债权、债务以及或有负债的处理方案

就本次股权划转所涉及的被划转公司的债权、债务、或有负债，双方同意由被划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享有或承担。

(二)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1、划转双方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的划出方为综资公司，划入方为国贸集团。

2、标的股份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的标的股份为英特集团 3,737,230 股流通股股份。

3、职工分流安置

本次股权划转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被划转公司与现有职工劳动关系保持不变。

4、被划转公司的债权、债务以及或有负债的处理方案

就本次股权划转所涉及的被划转公司的债权、债务、或有负债，双方同意由被划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享有或承担。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综资公司控制的拟划转股权不存在包括质押、冻结在内的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兴才

签署日期： 2013 年 12 月 30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三、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 四、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杭州
股票简称	英特集团	股票代码	0004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48,037,175 股</u> 持股比例: <u>23.15%</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华辰投资 39% 股权、致恒贸易 18.46% 股权及余杭海欣 50% 股权尚须经浙江省国资委批准；英特集团 1.8% 股份尚须经浙江省国资委和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余兴才

日期：2013 年 12 月 30 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
签字盖章页）

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兴才

日期：2013年12月30日